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6-007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161,058,174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3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table>
<tr><td>股票简称</td><td>粤传媒</td><td>股票代码</td><td>002181</td></tr>
<tr><td>股票上市交易所</td><td colspan="3">深圳证券交易所</td></tr>
<tr><td>联系人和联系方式</td><td colspan="2">董事会秘书</td><td>证券事务代表</td></tr>
<tr><td>姓名</td><td colspan="2">吴倩</td><td>孔迪</td></tr>
<tr><td>办公地址</td><td colspan="2">广州市海珠区芳园路138号粤传媒大厦30层</td><td>广州市海珠区芳园路138号粤传媒大厦30层</td></tr>
<tr><td>传真</td><td colspan="2">020-88630182</td><td>020-88630182</td></tr>
<tr><td>电话</td><td colspan="2">020-88630181</td><td>020-88630181</td></tr>
<tr><td>电子信箱</td><td colspan="2">ycm2181@gdgzrb.com</td><td>ycm2181@gdgzrb.com</td></tr>
</table>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首家获得国家新闻出版总署批准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报业传媒公司，同时是广东省唯一报业传媒集团整体上市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以下七类：

1.整合营销传播业务

公司的整合营销传播业务主要包括为客户提供平面媒体广告、数字媒体及户外广告、创意策划、影视服务、展览展陈、活动执行、融媒整合营销传播全案服务。其中，平面媒体广告由全资子公司广报经营广告分公司负责运营，依托《广州日报》核心媒体资源开展广告发布相关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紧抓行业发展趋势，持续推进转型与创新发展，积极布局数字营销、会展、AI等创新业务领域，组建数字营销业务团队并实现销售转化，开拓文旅会展相关业务，密切跟踪AI行业发展趋势，强化全案营销策划能力，积极参与市场化竞标，提升市场竞争力。展览展陈业务围绕场域设计、内容编写、建设运维、融媒宣传四大维度，为客户提供各类展示空间策划、设计、布展、施工、宣传一体化综合服务。凭借全媒体资源整合优势，公司可根据客户需求定制融媒体整合营销传播全案，实现线上线下联动、多平台多渠道的全方位传播覆盖，为客户打造一体化传播解决方案。

2.AI视频影视业务

公司紧跟人工智能技术发展，积极构建AIGC内容创作体系，推动前沿技术在垂类内容生产领域快速落地应用。围绕视频制作成本优化及配乐创作自主化需求，公司自主研发AI音乐模型“妙音”，已顺利完成国家网信办算法备案及大模型备案。报告期内，G视频团队累计荣获各类奖项30项，其中国家级奖项19项、省级奖项11项，其中包括中央网信办评选的2024中国正能量网络传播AI精品案例，团队品牌影响力与行业认可度持续凸显。公司立足实际业务场景需求，搭建标准化AI视频工作流程，以人工智能技术全面赋能影视内容创作各环节，有效提升创作效能、降低视效成本。同时，积极推进影视及AIGC业务向微短剧产业延伸布局，组建真人短剧与AI漫剧专业团队，对近30家覆盖短剧产业链上下游的企业开展调研，与行业头部主体及平台建立合作关系，着力构建精品真人剧、AI漫剧产品体系，开拓AI视频业务发展新赛道。

3.印刷业务

公司拥有近40,000平方米印刷厂房，印刷设备包括多台高宝、三菱彩色单张纸胶印机、曼罗兰ROTOMAN和高宝Compact215八色商业轮转印刷机以及配套的骑订、胶装设备。公司印刷业务包括报纸印刷和商业印刷两部分。广报经营印务分公司以承印《广州日报》《信息时报》等报纸为主，荣获第九届中华印制大奖（4色及以上）银奖，《广州日报》在2025年度全国报纸印刷质量评比中第20年连续保持“精品级报纸”称号。粤传媒印务分公司主营图书、报纸、期刊、DM快讯（快讯商品广告）等商业印刷业务，具备广东省政府、广州市政府印刷定点采购资格，通过G7认证、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FSC/COC产销监管链管理体系及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为追求更优质、更高效的印刷出品，公司投资升级商印设备，先后投产了进口骑马钉联动线、高速胶装联动线等配套设施，增强印刷业务发展动力。报告期内，商印设备升级技术改造项目获2025年省市专项资金，公司继续重点发展少儿图书及教材教辅类图书印刷业务。

4.媒体经营业务

公司运营《足球》《老人报》《美食导报》《广州文摘报》《新现代画报》《读好书》《舞台与银幕》等涵盖体育、资讯、娱乐、文化、生活等品类的系列报刊，以及大洋网等新媒体平台。顺应媒体行业发展趋势，公司持续强化融媒体矩阵建设，夯实新兴传播阵地，稳步提升品牌传播力与行业影响力。旗下《老人报》《足球》报和大洋网凭借深耕领域的专业积淀，在各自垂直赛道稳居行业第一梯队。报告期内，公司系列媒体立足资源禀赋，深挖垂直领域优势，探索转型路径，明确以优质IP打造为核心的发展方向，其中，先锋报业、广粤文化、大洋传媒和大洋网分别聚焦足球、美食、银发经济及政务服务领域，通过策划赛事、特色活动等多元方式，打造领域特色品牌、培育核心项目，有效释放文化价值，挖掘业务发展潜力。

5.文创园区运营业务

公司在广州市内拥有粤传媒大厦、广州记者乡村俱乐部、马赛国际商务中心三层写字楼等一批物业，并在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洲心工业园拥有一块带厂房的工业用地。报告期内，全力推进广报阡陌间文化创意产业园项目、粤传媒大厦等园区项目的招商运营。

广报阡陌间文化创意产业园是具有岭南特色的智慧产业园，集人文、共享服务和健康生活为一体，聚焦文创和大健康，提供一站式媒体推广、会员社群活动、投融资支持、企业商务服务等管家式深度服务，园区内设有创意空中花园及园区咖啡厅等全方位办公空间。报告期内，园区平均出租率为92%，获黄花岗科技园合作园区奖励及市文旅局专项扶持。

粤传媒大厦坐落于广州市海珠区琶洲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截至2025年底，整体出租率96.2%，招商运营水平居区域前列，大厦为超甲级商务写字楼，定位“琶洲数字文化创新坐标”，挂牌“粤港澳大湾区（海珠）文化产业创新融合基地”“海珠数字创意产业基地”，并已获美国绿色建筑委员会颁发的LEED V4.1 O+M 预认证。大厦紧扣数字创新与文化创意产业发展方向精准招商，重点聚焦数字科技、文化创意领域构建产业生态，已形成特色鲜明的产业生态圈。报告期内成功获评2025零碳智节能降碳三星绿楼宇认证，并入选中国报业经营管理创新案例。商业配套方面，大厦商业区域已完成全面招商，实现满租运营，配套服务功能日益完善。

6.销售电商业务

广报经营销售分公司以提供优质生活产品为目标，充分利用发行网络资源，通过线下线上的联动，开展报刊销售、家庭用品订购、线上销售及配送业务。聚焦党报发行、商品销售两大核心板块，通过拓展代投业务、引入优质外刊资源、突破定向营销营收规模、培育新业务增长点，持续夯实发展根基。

7.文化产业投资

公司一直致力于在文化传媒及相关产业领域积极寻找团队优秀、发展可期的投资项目，为公司积累有助于实现产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的投资项目资源，推进公司战略转型，陆续投资了德粤基金、地铁传媒、文化金服、万联证券等一批优质项目，其中多个项目已实现良好回报，德粤基金的投入资本收益率（DPI）为1.65。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5,156,929,888.70	5,149,522,240.61	0.14%	5,292,469,695.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34,789,791.76	4,221,663,694.10	0.31%	4,254,659,603.15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593,868,238.74	596,730,378.00	-0.48%	558,870,841.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078,036.48	29,994,436.60	206.98%	8,360,20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551,447.35	26,166,038.16	12.94%	-13,174,236.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873,663.25	-23,120,650.68	449.79%	-5,891,792.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93	0.0258	207.36%	0.00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93	0.0258	207.36%	0.00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8%	0.71%	增加1.47个百分点	0.2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9,562,083.01	144,882,586.25	140,325,741.08	179,097,828.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566,694.28	67,936,227.13	11,781,087.61	-24,205,97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009,272.65	14,682,590.36	10,717,098.06	-31,857,513.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29,773.79	15,000,881.71	94,997,439.31	-8,894,883.9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8,56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2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64%	553,075,671	0	不适用	0
广州大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21%	211,407,711	0	冻结	14,56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3%	7,312,866	0	不适用	0
叶玫	境内自然人	0.48%	5,530,674	5,530,674	冻结	5,530,674
金盾	境内自然人	0.37%	4,272,000	4,272,000	不适用	0
牛蓬嘉	境内自然人	0.27%	3,136,000	3,136,00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23%	2,678,471	0	不适用	0
王晓鹏	境内自然人	0.20%	2,342,617	2,342,617	质押	2,340,000
朱正凯	境内自然人	0.19%	2,242,000	2,240,00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15%	1,699,837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广州大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两者为一致行动人； 2.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未知，是否为一致行动人也未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杨亦权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963,034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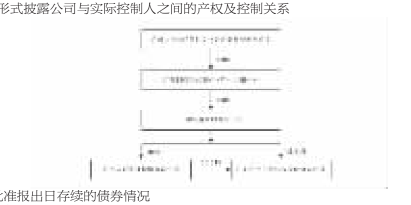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5年，公司坚持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锚定“文化+”战略方向，以价值创造为核心牵引，推动经营结构优化、发展动能转换与治理效能提升，公司总体保持稳中有进，实现了规模稳增、效益跃升、潜力释放的良好态势。报告期内主要工作如下：

1.整合营销传播业务

广告分公司积极应对复杂严峻的市场环境，在稳固传统业务基本盘的基础上，加快推进业务转型与模式创新，拓宽服务边界，推动经营可持续发展。一是加快布局数字营销业务，新设数字营销部门，明确了初期以内容营销为重点的数字营销业务方向，成功拓展多家品牌客户数字营销合作；二是稳步发展文旅会展业务，聚焦文旅消费场景，打造白云山旅游节、大唐不夜城品牌馆、海珠湿地龙舟嘉年华、中国百年动漫悟空专题展等项目，创新“快消品牌+文旅会展”融合模式，为品牌客户搭建跨界营销新场景，培育业务新增长点；三是持续做强展陈业务，报告期内新承接项目31个，一批精品标杆项目顺利完工交付；四是积极推进AI技术应用与产品落地，在巩固数字人产品及服务销售的同时，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联合研发广报智媒空间平台，打造集智能媒资管理、内容创作于一体的一站式服务平台，提供账号订阅、托管服务及本地化部署解决方案，并探索智能体相关应用服务；五是着力提升全案营销策划能力，结合重大主题、重要节点，重点项目拉动招商，重点推出高质量发展、两会、投资年会、广州市“百千万工程”、车展、十五运会主题系列策划等策划；六是坚持市场化竞标开拓市场，成功中标广东省低空经济产业展厅展陈、番禺区大龙街旧水坑展陈、2025年度福彩宣传服务、“广州红+幸福城”2025年城市形象网络宣传、第二十届中国国际中小企业博览会宣传传播服务等重点项目。

2.AI视频影视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G视频团队完成439部视频内容制作，共计获得各类奖项30项，其中斩获国家级奖项19个、省级奖项11个，包括中国报业协会学习推介报业经营管理创新案例集、中央网信办AI精品案例等，其中《广州，WOW！》获评国家广电总局年度优秀网络视听作品，并亮相十五运开幕式，实现社会效益和品牌效益双丰收。G视频深度参与十五运，以“妙音AI”发起“湾区好运”全民AI音乐唱作大赛。推动视频业务向微短剧领域拓展布局，对近30家覆盖短剧产业链上下游的相关企业开展行业调研，与行业头部主体建立业务合作联系，并组建专职运营团队启动短剧项目建设与落地推进。

3.印刷业务

商印部门不断提升销售能力，设备升级与降本增效取得成效。报告期内，积极推进市场拓展，完成13个印刷采购投标；加强生产质量效率管理，保障重要订单的交付，推动营收增长；从采购供应、生产消耗、工艺优化、能耗管理、光伏发电和储能等方面推进降本增效；开展人员引进和技术培训，提升产品交付能力和客户服务水平。

4.媒体经营业务

公司按照系列媒体垂直细分市场领域，结合业务、要素、组织等方面对旗下系列媒体进行整合转型，形成媒体经营相关业务板块。

（1）银发文旅等板块

大洋传媒经营《老人报》《广州文摘报》《读好书》等报刊及老人报微信公众号、岭少同学会微信服务号等新媒体账号。公司成功举办“第二届岭南少年诗词大会”“岭南少年汉字大会”，初步形成“赛事吸粉、流量变现”的良性循环。深度策划旅游主题活动，如赏花主题、云南少数民族文化主题、新疆高端专列主题等，形成门店“旅游+文化”的营销场景，丰富旅游业务销售渠道，提高旅游产品的竞争力。

（2）生活与时尚娱乐板块

广粤文化经营《舞台与银幕》《美食导报》《新现代画报》等报刊及美食导报微信公众号、今日头条美食导报等新媒体账号。公司协助十五运会和残特奥会广州赛区执委会统筹推进“食在广州 品味全运”城市美食品牌系列活动，吸引广州银行、广汽集团、双桥味精等知名企业的跨界联动和活动赞助。协办第137、138届广交会音乐节，并与广州（亚洲）美食节、广州国际美食节等原有IP活动相融互促，与广东银联、广州银行等深度试水金融+美食跨界领域的蓝海。

广粤文化新媒体矩阵在自主营收方面获得明显突破，2025年通过自主开发，与企业客户达成合作。微信公众号“美食导报”积极跟进热点报道，巩固在广州本地生活类新媒体中的话语权。2025年总阅读量较上年同比提升135.7%。

（3）体育服务板块

先锋报业经营《足球》报刊及足球+APP、劲球网、足球报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矩阵。2025年，先锋报业成功打造《足球》系列赛事。第二届“百年名校足球精英交流赛”实现全面升级，参赛球队数量较第一届赛事翻倍至48支，分别在三个城市开展三个组别的赛事，覆盖面远超第一届，形成立体化规模扩张。同期在西安举办的“让女足回家”全国女足精英交流赛，全年共计完成184场比赛，参赛球队涵盖省市冠军队，多名球员入选国字号梯队。

（4）信息技术及政务服务板块

大洋网经营大洋网网站、微信公众号、视频号、小红书、头条号、百家号、企鹅号及广州日报大洋网抖音号等新媒体矩阵。公司依托互联网媒体牌照完备与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双重优势，全面承接政府服务项目，成功构建起市、局、区一体化的政务传播服务矩阵。聚焦政务新媒体代运营、舆情服务、宣传推广等核心业务，持续锻造竞争优势。新媒体代运营标杆项目全平台粉丝规模突破1200万；创作的AI交互作品入选中央网信办的2024年中国正能量传播AI精品案例。

2025年，大洋网新媒体矩阵核心数据实现爆发式增长，平台内容传播力与用户互动性显著增强。成功打造了“冼星海诞辰120周年”全媒体传播项目，并培育“星海湾乐杯”粤港澳青少年音乐展演、“广州之夜”音乐汇等音乐IP，持续拓展文化艺术传播业务赛道。同时，坚持技术引领，为客户提供优质技术研发服务，推进一体化智慧协同运营管理平台建设；基于国内自主可控的大模型技术体系，研发“小采AI”智能体，实现了从技术自研、场景落地到合规运营的全链路闭环。

5.文创园区运营

公司以核心物业稳收益、低效资产焕新生、文化地产拓增量为推动，推动资产运营从“粗放管理”向“价值深耕”转变，资产溢价能力与收益稳定性持续增强。

公司旗下广报阡陌间文化创意产业园稳步开展招商运营工作，平均出租率为92%。获黄花岗科技园合作园区专项奖励，作为2024年新认定市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获得广州市文旅局2025年文化产业聚集发展专项资金奖励，获得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工作委员会授予“社区合伙人”称号，获得广州设计周、广州市文化创意行业协会授予“2025广州文化创意消费活动‘Creative·Guangzhou文化创意100美空间’”称号。与广州市文化创意行业协会、黄埔区创业者协会共建《广报阡陌间创业孵化基地》，得到广州市社科院现代产业研究所、阿曼大使馆联络官以及出海贸易相关的二十余名企业家的支持。

公司自建的粤传媒大厦自2023年6月交付以来，出租率稳步增长，截至2025年底，整体出租率96.2%，招商运营水平居区域前列；已成功引进各类优质企业，楼宇经济活力与人才集聚效应不断增强。粤传媒大厦商业裙楼餐饮、酒店和新引进品牌商户等已全面开业，配套服务功能日趋完善，构建起高品质商务生态圈；会议中心、餐厅与停车场运营均取得较好收益。

公司多渠道推进广报经营印务分公司场地价值提升，通过政府对接、网络平台、中介合作等方式成功推动低效资产向收益资产高效转化。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广报产业园收购广州市承泽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15%股权，并参与东圃TIT广场的运营。

6.销售电商业务

销售分公司持续做好党报发行工作，保持党报发行覆盖面和影响力。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持续推进快消品配售项目，2025年，销售分公司依托供应链体系优化、上游源头品控强化、运营成本精细化管控三大核心举措开展定向营销，并推动公司从传统B端销售商向数字化、多元化综合全渠道服务商转型，通过上游品牌资源拓展与下游稳定供应基础支撑，不断完善业务短板，积极探索以自营品牌产品为核心的品牌价值体系构建路径，全面开拓公域与私域线上零售市场。

7.文化产业投资

2025年，公司在做好投后项目的管理和退出工作的同时，积极开展文化+科技及相关产业的行业研究与项目调研，储备投资项目，并寻找优秀的合作伙伴，为做强文化产业投资业务积蓄力量。报告期内，已投参股项目累计收回2,907万元；新增参股投资广州市承泽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参与东圃TIT广场运营，预计经营期内可带来较好的投资收益；G视频推进视频业务迭代升级，进军微短剧产业，积极探索短剧项目的开发与投资，采用“自制开发+投资开发”模式，同步启动AI漫剧和AI真人剧内容制作。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6-008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与会议材料于2026年3月20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3月31日上午9:00在粤传媒大厦31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桂文先生主持，应参会董事9名，亲自及委托参会董事9名。其中叶韵女士因公务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全权委托吴宇女士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2026年4月2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第四节。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在任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2025年度独立性情况自查报告》，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26年4月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吴宇女士、叶韵女士因在本公司控股股东方任职，在审议该议案时已回避表决。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2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2,078,036.48元，提取盈余公积金6,595,721.06元。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25年末总股本1,161,058,174股为基数，每10股派0.63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2026年4月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全体独立董事召开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吴宇女士、叶韵女士因在本公司控股股东方任职，在审议该议案时已回避表决。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2026年4月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2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年度开展公司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的总体评价及提议，董事会同意拟续聘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与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2026年度审计费用。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2026年4月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分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24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该额度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相关负责人员办理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相关事宜。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详见2026年4月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2026年4月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核销2025年度已处置减值资产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核销2025年度已处置减值纸张、固定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的要求，并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核销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会计政策的要求。本次核销不涉及关联方，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公司核销2025年度已处置减值资产的公告》详见2026年4月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举行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星期五）15:00—17:00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举行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

《关于公司举行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详见2026年4月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备查文件

（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6-009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二、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2,078,036.48元，母公司2025年实现净利润65,957,210.61元。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6,595,721.06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055,941,488.87元。

为更好地回报投资者，在符合利润分配政策、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2025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2025年末总股本1,161,058,17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3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次预计分配金额为73,146,664.96元，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9.44%。

若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因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发生变动，将按照现金分红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分红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73,146,664.96	78,951,955.83	62,697,141.4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2,078,036.48	29,994,436.60	8,360,201.51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322,192,038.72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055,941,488.8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14,795,762.1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43,477,558.2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14,795,762.19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其他说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年报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公司不存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该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发展所处阶段、盈利水平、项目投资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兼顾了投资者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具备合法性、合规性以及合理性。

四、其他说明

（一）在上述公告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二）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一）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

（二）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6-010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2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关联董事吴宇女士、叶韵女士对该议案均回避表决。该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因业务发展需要，历年来公司及子公司与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及其子公司或附属单位等关联方签署了相关业务协议。2025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9,625.34万元，以2025年实际发生额为基准，结合公司具体情况以及对2026年经营状况的预测，预计2026年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17,567.92万元。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不含税，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及子公司或附属单位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776.10	34.14	592.37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3,979.30	93.64	1,618.95
		出租房产	市场定价	257.28	21.14	255.56
	德同广报（珠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300	0.08	195.85
		出租房产	市场定价	4.56	0.35	4.19
	广州地铁传媒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450	–	142.02
	小计			5,767.24	149.34	2,808.94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或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的子公司或附属单位	采购服务	市场定价	1,635	8.01	456.63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350.88	38.19	177.73
	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	采购服务	市场定价	7,050	297.49	4,446.17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70	–	6.01
		租赁房产	市场定价	1794.8	121.05	1,701.51
	广州地铁传媒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市场定价	900	–	28.35
	小计			11,800.68	464.74	6,816.40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公司（含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与关联人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不含税，未经审计）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及子公司或附属单位	销售商品	592.37	951	2.29%	-37.71%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5-010）
		提供劳务	1,618.95	3,103	4.10%	-47.83%	
		出租房产	255.56	300	2.43%	-14.81%	
	德同广报（珠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95.85	100	5.94%	95.85%	
		出租房产	4.19	8	0.04%	-47.65%	
	广州地铁传媒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42.02	370	0.75%	-61.62%	
	小计		2,808.94	4,832	3.82%	-41.87%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或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的子公司或附属单位	采购服务	456.63	1,573	2.03%	-70.97%	
		采购商品	177.73	335	0.90%	-46.95%	
	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	采购服务	4,446.17	7,292.00	19.80%	-39.03%	
		采购商品	6.01	–	0.04%	0.00%	
		租赁房产	1,701.51	2,036.00	25.07%	-16.43%	
	广州地铁传媒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28.35	300	0.20%	-90.55%	
	小计		6,816.40	11,536	13.93%	-40.91%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是因为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双方在2025年度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						

注1：实际发生金额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租赁》，采用直线法确认的当年度租金收入。预计金额为完整租赁周期的合同总金额。

注2：实际发生金额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租赁》确认的当年使用权资产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之和，而预计金额为完整租赁周期的合同总金额。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预计将与本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及子公司或附属单位主要从事书报刊的出版、发行等业务，上述关联方基本情况如下：

1.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

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是广州市委机关报《广州日报》的出版单位，开办资金为420,296万元，法定代表人许芳，注册地址为广州市海珠区阅江西路366-372号（双号），开办宗旨和业务范围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宣传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决策部署，把握正确舆论导向，统筹规划并管理集团所属报纸、出版和新媒体平台宣传管理工作，及时反映我市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等各领域的发展动态和建设成就；承担市委、市政府和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450,386.58万元，净资产380,583.37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18,879.20万元，净利润161.5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江永忠，注册地址为广州市越秀区同乐路10号门楼三楼。经营范围为企业自有资金投资；广告业；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房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楼宇设备自控系统工程服务；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工程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室内装饰、装修；室内装饰设计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新媒体产业园的投资、招商、开发、建设；文化产业园的投资、招商、开发、建设；养老产业投资、开发；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房地产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书、报刊印刷（仅限分支机构经营）；报纸出版（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图书出版（仅限分支机构经营）；期刊出版（仅限分支机构经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226,198.65万元，净资产225,437.11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283.02万元，净利润7,444.7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信息时报社

开办资金8,045万元，法定代表人伦少斌，注册地址为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路83号301房。开办宗旨和业务范围为负责时政类报刊《信息时报》的采编和经营工作。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11,172.69万元，净资产7,812.94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5,423.46万元，净利润14.4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广州看世界杂志社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90万元，法定代表人童毅，注册地址为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87号704房。经营范围为咨询策划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出版物出版；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225.02万元，净资产73.58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292.63万元，净利润62.6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南风窗杂志社

开办资金2,742万元，法定代表人翁晓鹏，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87号705房。开办宗旨和业务范围为负责时政类刊物《南风窗》的采编和经营工作。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3,426.51万元，净资产3,056.53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1,978.40万元，净利润231.9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6.广州市广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张统武，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人民中路同乐路10号。经营范围为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柜台、摊位出租；企业管理；企业总部管理；咨询策划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专业设计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酒店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文化场馆管理服务；园区管理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71,411.11万元，净资产64,680.50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2,672.75万元，净利润351.1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7.广州广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万元，法定代表人叶韵，注册地址为广州市越秀区观绿路43号701房自编1号房（仅限办公用途）。经营范围为礼仪服务；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剧本娱乐活动；咨询策划服务；健身休闲活动；台球活动；组织体育表演活动；幼儿园外托管服务（不含餐饮、住宿、文化教育培训）；公共事业管理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工业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体育中介代理服务；体育健康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动漫游戏开发；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平面设计；图文设计制作；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设备监理服务；移动通信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卫星通信服务；室内木门窗安装服务；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安全系统监控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版权代理；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广告发布；商务代理代办服务；科普宣传服务；休闲观光活动；个人互联网直播服务；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票务代理服务；旅客票务代理；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咨询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艺术考级活动；游艺娱乐活动；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旅游业务；出版物互联网销售；出版物零售；出版物批发；食品互联网销售。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6,863.01万元，净资产1,389.03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6,092.60万元，净利润362.9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广州市时报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万元，法定代表人伦少斌，注册地址为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83号401房之一（仅作办公用途）。经营范围为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网络技术服务；软件外包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动漫游戏开发；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幼儿园外托管服务（不含餐饮、住宿、文化教育培训）；中小学生校外托管服务（不含餐饮、住宿、文化教育培训）；家政服务；养老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办公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公共事业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咨询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法律咨询（不包括律师事务所业务）；市场营销策划；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居民日常生活服务；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咨询策划服务；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电影摄制服务；文艺创作；文物文化遗址保护服务；史料、史志编辑服务；艺（美）术品、收藏品鉴定评估服务；组织体育表演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游乐园服务；体育健康服务；日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新鲜水果零售；新鲜蔬菜零售；鲜肉零售；鲜蛋零售；水产品零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房地产咨询；广告发布；家用电器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教育教学检测和评价活动；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音响设备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具销售；报纸出版；食品销售；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小食杂。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1,826.12万元，净资产-588.17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3,217.00万元，净利润6.5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9.广州南风窗传媒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万元，法定代表人郑嘉璐，注册地址为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87号701房（仅限办公）（不可作厂房）。经营范围为文艺创作；咨询策划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文具用品零售；图文设计制作；文具用品批发；文化用品设备出租；网络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文具制造；纸制品销售；纸制品制造；珠宝首饰制造；珠宝首饰回收修理服务；珠宝首饰零售；服装服饰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互联网设备销售；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鞋帽批发；鞋帽零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箱包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体育用品设备出租；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影视美术道具置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日用品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平面设计；专业设计服务；电子出版物出租；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网络文化经营；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广告发布（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互联网信息服务；电子出版物复制；出版物批发；电子出版物制作；出版物互联网销售；出版物零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销售。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3,445.73万元，净资产1,740.75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4,885.74万元，净利润38.7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0.广州市广报美寓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万元，法定代表人张中元，注册地址为广州市海珠区阅江西路366－372（双号）南塔24楼01室。经营范围：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园区管理服务；酒店管理；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住房租赁；柜台、摊位出租；家政服务；居民日常生活服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咨询策划服务；住宿服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7,669.06万元，净资产-511.69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960.98万元，净利润-289.4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德同广报（珠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投资咨询服务、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服务、企业管理服务等业务，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资本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陆宏宇，注册地址为珠海市横琴新区汇通三路108号办公2812-2。经营范围：投资基金、基金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创业投资、股权投资（私募基金管理人未完成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的，不得开展私募基金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27,496.69万元，净资产20,232.72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271.43万元，净利润-124.1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广州地铁传媒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广州地铁的广告媒体运营等业务，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资本1,500万元，法定代表人彭飞，注册地址为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238号16层（仅限办公用途）。经营范围为工程管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科普宣传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专业设计服务；销售代理；票务代理服务；家政服务；通讯设备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美发饰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音响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卫生洁具销售；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通信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日用家电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珠宝首饰零售；文具用品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鞋帽零售；服装服饰零售；食用农产品零售；塑料制品销售；传统香料制品经营；日用陶瓷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幻灯及投影设备销售；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移动终端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新鲜水果零售；新鲜蔬菜零售；礼品花卉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灯具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纸制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家用电器销售；玩具销售；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广告设计、代理；市场营销策划；咨询策划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品牌管理；图文设计制作；平面设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广告发布；广告制作；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大数据服务；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网络文化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销售；音像制品制作；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20,407.27万元，净资产-5,471.92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43,296.67万元，净利润-6,431.0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关联关系说明

1.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47.64%的股权，广州大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8.21%的股权，是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为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的全资子公司，广州大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及其子公司或附属单位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2.公司副总经理方利平担任德同广报（珠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德同广报（珠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公司副总经理曹洋担任广州地铁传媒有限公司董事，广州地铁传媒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五）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正常，资信良好，以往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满足本公司的业务需求。

三、2026年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交易结算

公司及子公司将以市场为导向，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与关联方确定交易价格，并签订合同，按合同履行。

（二）日常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事项

以下关联交易的交易内容及定价原则由交易双方在以前年度已经确定，属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日常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事项主要有：

1.广告代理业务

根据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与广报经营于2010年10月28日签订的《广州日报》授权经营协议和《广州日报》广告发布协议，从2010年5月31日起，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授权广报经营无限期独家排他经营与《广州日报》（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44-0010）相关的印刷、发行、广告等报纸日常经营性业务，并在开展上述业务时免费使用《广州日报》商号、商标。除采编业务外，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不再直接从事、亦不授权任何第三方从事与《广州日报》相关的印刷、发行、广告等报纸经营性业务。广报经营因业务需要可将《广州日报》报纸经营性业务整体或部分授权广报经营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及在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书面同意的情况下授权给广报经营的其它关联企业经营。对于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从事的《广州日报》采编和广告发布工作，广报经营根据每月《广州日报》见报广告收入总额一定比例向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支付广告发布费，比例为20%。

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授权广报经营经营《广州日报》新媒体（包括但不限于官方微信、微博、客户端等）广告业务，广报经营根据每月《广州日报》新媒体广告收入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支付广告发布费，交易价格由双方按市场价协议确定。

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与广州大洋传媒有限公司于2015年9月10日签订的《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十三家系列报刊授权经营协议》，从2015年7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合同到期后可自动续期），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授权广州大洋传媒有限公司独家排他经营《读好书》《广州文摘报》《美食导报》《岭南少年报》《老人报》《足球》《新现代画报》《篮球先锋报》《舞台与银幕》等十三家系列报刊的印刷、发行、广告等报纸日常经营性业务，并在开展上述业务时免费使用十三家系列报刊的商号。除采编业务外，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不再直接从事、亦不授权任何第三方从事十三家系列报刊的印刷、发行、广告等经营性业务。除非依照法律或者国家政策有关规定或者政府主管部门的合法要求，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不得随意中止、终止上述授权。十三家系列报刊的印刷、发行、广告及相关的经营业务由大洋传媒有限公司全权负责，实施全面的、独立的、充分的经营管理。广州大洋传媒有限公司每年按照300万元（含税）向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支付授权经营费。

2.策划活动业务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州日报报业经营有限公司等根据客户需求，不定期委托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或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文案策划、展会活动等服务，服务费由双方按市场价协议确定。

3.印刷业务

信息时报、南风窗、看世界等报纸杂志委托本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印刷，印刷费由双方按市场价协议确定。

4.租赁业务

公司与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签订租赁协议，向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租入位于广州市越秀区人民中路同乐路10号等地址共计66处物业，租赁期至2032年9月30日止。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广报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与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签订房屋租赁协议：

（1）承租其位于广州市海珠区阅江西路366号（3层302、316铺物业）作为办公场地使用。该场地面积1,320.88平方米，租期从2023年9月1日至2028年8月31日。

（2）向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承租花都区狮岭镇瑞边村康乐宫房屋，建筑面积4,753平方米，租赁期限为2024年3月1日至2036年2月29日。

（3）向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承租花都区新花公路以西0809083号地块、狮岭镇瑞边村0809074号地块，建筑面积6,143.74平方米，租赁期限为2024年3月1日至2036年2月29日。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州日报报业经营有限公司与广州市广报美寓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广州日报报业经营有限公司出租给广州市广报美寓投资有限公司的物业包括坐落于广州市天河区谭村路348号共计42处物业，总建筑面积3,296.28平方米，租赁期限为12年，起租日期为2024年4月1日。

德同广报（珠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公司承租其自有物业粤传媒大厦706室自编一、707室自编四，作为办公场地使用，租期从2024年10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

5.其他业务

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子公司或附属单位不定期委托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刊登自身宣传广告，或向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购买其他服务。交易价格由双方按市场价协议确定。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州广报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原广州大洋文化连锁店有限公司）获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日报社）授权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范围内无偿使用“广州日报”商号。

6.咨询服务

本公司为德同广报（珠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提供与其业务有关的咨询服务（介绍潜在投资项目；为投资项目提供咨询意见、设计投资和退出方案等）。协议自2022年5月签署之日起生效，经双方一致书面同意可以终止。

7.网络服务

大洋网与广州广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签订项目合同等，为其提供舆情、网站以及新媒体平台内容运营等服务。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审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公司2025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是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与关联方产生的正常业务往来，公司对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亦符合公司开展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原则，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交易定价均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6-011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同意续聘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与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2026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2020年11月25日；组织形式：合伙企业（特殊普通合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W0YP8X3；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704房-2；执行事务合伙人（首席合伙人）吉争雄。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436人，合伙人36人，注册会计师17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92人。

2025年度，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未经审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13,529.21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12,194.01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7,160.34万元。

2025年度，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49家，主要行业有：制造业（27）；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批发和零售业（3）；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3）；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2）；建筑业（2）；采矿业（1）；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1）；房地产业（1）；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1）；教育（1）；不含税审计收费总额5,407.17 万元。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773.38万元（未经审计），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符合相关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从成立至今没有发生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司农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次。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9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10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何华峰先生，合伙人，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20年。1994年6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22年1月开始在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祥帮，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9年。2016年7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4月9日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年12月开始在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朱林，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23年开始在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及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

4.审计收费

公司2026年度审计费用将基于拟聘机构的专业服务能力和质量，综合考虑审计业务总体工作量、参与人员的执业水平和资历、公司发生的合理费用及年审业务市场价格水平等多重因素予以确定。董事会将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与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2026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经验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等服务，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及相关资质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6-012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为提升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分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24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该额度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可以滚动使用，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相关负责人员办理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相关事宜。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详细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一）委托理财的定义

委托理财是指公司及分子公司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价值为目的，对自有资金通过购买理财产品及其他现金管理工具，在合理确保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实现资金保值增值的投资行为。

（二）投资额度

根据公司目前的资金状况和使用计划，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4亿元人民币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该额度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和范围

1.银行及其理财子公司“自主发行、自主管理”的中低风险及以下等级的理财产品。

2.证券公司及其资管子公司发行的收益凭证、质押式报价回购产品、中低风险及以下等级的资产管理计划等理财产品。

3.基金、信托、期货、保险资产管理机构、金融资产投资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中低风险及以下等级的理财产品。

（四）资金来源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五）投资期限

每笔委托理财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三年，委托理财的购买行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六）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进行委托理财主要面临的风险有：

1.市场风险；

2.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

3.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

（二）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针对市场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风险可控的投资品种。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在选择投资时机和投资品种时，公司理财业务部门负责编制理财产品可行性研究报告，必要时外聘人员、委托相关专业机构，对投资品种、止盈止亏等进行研究、论证，提出研究报告，提交公司理财决策委员会批准后方可进行；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针对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建立理财台账，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2）财务中心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

3.针对投资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理财业务的询价专员、投资专员、审批人应相互独立；

（2）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与金融机构相关工作人员须对理财业务事项保密，未经允许不得泄露本公司的理财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公司理财业务有关的信息；

（3）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否则将承担相应责任。

4.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本次运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公司在具体决策时也会考虑产品赎回的灵活度。

（二）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或利息，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丰厚的投资回报。

四、备查文件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6-013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一）变更原因及日期

2025年12月19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19号解释”）“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二）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19号》要求执行。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6-014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核销2025年度已处置减值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核销2025年度已处置减值资产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企业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工作规则》《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管理制度》《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应收款项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及资产价值，公司决定对2025年度已处置的库存纸张、固定资产已计提减值资产进行核销。具体情况如下：

（一）库存纸张

公司库存纸张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部分纸张于2025年处置完毕，其中出售部分账面原值为758,221.09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469,329.99元，账面净额为 288,891.10元，处置收入为257,009.45元，处置损失为31,881.65元；自用部分账面原值为420,824.85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75,856.23元，账面净额为144,968.62元，处置收入为 144,968.62 元，处置损益为0元。

（二）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自动烫印模切两用机原值为679,390.08元，累计折旧227,072.59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423,738.73元。处置时账面净额为28,578.76元，处置收入为42,566.37元，处置收益为13,987.61元。

二、本次核销已处置减值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核销库存积压纸张资产账面余额1,179,045.94 元与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745,186.22 元，对公司2025年度利润减少 31,881.65 元（不含税）；本次核销固定资产账面余额679,390.08元与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423,738.73 元，对公司2025年度利润增加13,987.61元（不含税）。本次核销2025年已处置减值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的要求，并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核销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会计政策的要求。本次核销不涉及关联方，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核销2025年度已处置减值资产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核销已处置减值资产的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核销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核销已处置减值资产的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的要求，核销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会计政策的要求。本次核销不涉及关联方，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核销2025年度已处置减值资产的合理性说明。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6-015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举行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和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26年4月10日（星期五）15:00—17: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互动易”平台举行2025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李桂文先生，独立董事刘中华先生，总经理、财务总监刘晓梅女士，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吴倩女士。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意见、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提前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云访谈”栏目，进入本次业绩说明会页面进行提问。公司将在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